

证券代码：300576

证券简称：容大感光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24019

债券简称：容大定转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1 年 7 月 28 日、2021 年 7 月 29 日、2021 年 7 月 30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通讯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2021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2021 年 7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监事董建华先生于2021年7月29日、2021年7月30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30,000股、10,000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其它高管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30日